

#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将本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成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成员分别为独立董事袁业虎先生、罗小平先生、曲铮先生组成，审计委员会主任由会计专业人士袁业虎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各成员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人员组成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

###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全体成员均出席了全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4.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li><li>2. 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li><li>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确认2023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li><li>4.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li><li>5. 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li><li>6. 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li><li>7. 审议通过《公司对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li><li>8. 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li></ul>

2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4. 25	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3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8. 28	1. 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10. 29	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5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11. 2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三、审计委员会具体履职情况

#### 1. 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上述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内容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等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2.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审计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建议，使内部审计工作有效运行。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审计部较好地发挥了内部审计监督作用，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 3.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大信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能力，在执行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时，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时深入调查了解公司情况，在加强风险防范和提高管理水平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4.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 5. 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的规范实施

审计委员会对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本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审议及披露，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切实履行了监督指导职责，严格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认真履职，在公司审计工作、内部控制管理等方面发挥作用。2025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独立、客观、专业的工作原则，遵守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好职权范围内的责任，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8日